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20231—2006

电影 后期制作素材的交换

Cinematography—
Interchange of post-production materials

(ISO 12612:1997, MOD)

2006-04-21 发布

2006-10-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修改采用 ISO 12612:1997《电影 后期制作素材的交换》(英文版)。

本标准与 ISO 12612:1997 的主要差异如下：

- 将第 2 章“规范性引用文件”中的大部分国际标准改为与之对应的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
- 删去附录 A 中的 A. 1, 将 A. 2 改为 A. 1, A. 3 改为 A. 2。
- 将附录 B 改为参考文献。

本标准的附录 A 为资料性附录。

本标准由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提出并归口。

本标准由中国电影科学技术研究所起草。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顾欣台。

电影 后期制作素材的交换

1 范围

1.1 本标准规定了 35 mm 和 70 mm 电影用于国际间和国内交换的后期制作素材的画面和声音的某些参数和技术特性。

1.2 本标准还规定了一种以包含在后期制作画面素材内的标准测试画面为基础的质量评估方法。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而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T 2926—2000 35 mm 和 16 mm 电影发行拷贝片头和片尾的技术规格(eqv ISO 4241:1987)

GB/T 4635—2000 35 mm 电影摄影机片窗在胶片上形成的画面的位置和尺寸(eqv ISO 2906:1984)

GB/T 4636—2000 35 mm 影片上最大可放映画面的位置和尺寸(eqv ISO 2907:1984)

GB/T 4637—1994 35 mm 磁片上三声轨、四声轨、六声轨磁头隙缝的位置和宽度尺寸(eqv ISO 162:1985)

GB/T 4645—1994 室内影院和鉴定放映室的银幕亮度(eqv ISO 2910:1990)

GB/T 5300—1994 70 mm、65 mm、35 mm 和 16 mm 电影影片接头的尺寸和位置(neq ISO 6038:1993)

GB/T 6848—1986 电影胶片片卷片芯尺寸(eqv ISO 1039:1975)

GB/T 9048—1988 65 mm 和 70 mm 电影摄影机片窗所形成的影像和 70 mm 电影拷贝最大可放映画面的位置和尺寸(neq ISO 2467:1980)

GB/T 11500—1989 摄影透射密度测量的几何条件(neq ISO 512:1985)

GB/T 11501—1989 摄影密度测量的光谱条件(neq ISO 513:1984)

GY/T 190—2003 电影 供交换用影片及其磁性(声迹)素材容器标签最低限内容

HG/T 2695—1995 电影胶片尺寸

ISO 4834:1986 电影 除涂磁发行拷贝外的磁性声音测试片 基本的技术特性

ISO 9525:1988 电影 用于 17.5 mm 磁带上双声道录音的录音磁头隙缝 位置和宽度尺寸

3 对后期制作画面素材的要求

3.1 裁切和冲孔尺寸

摄影胶片的裁切和冲孔尺寸应与 3.1.1 至 3.1.3 中给出的行业标准一致。

3.1.1 35 mm 底片、翻正片和翻底片:HG/T 2695—1995(首选 N 型片孔和 4.74 mm 孔距)。

3.1.2 35 mm 放映拷贝:HG/T 2695—1995(P 型片孔和 4.75 mm 孔距)。

3.1.3 65 mm 底片、翻正片和翻底片以及 70 mm 放映拷贝:HG/T 2695—1995。

3.2 画面的位置和尺寸

画面的位置和尺寸应与 3.2.1 和 3.2.2 中给出的国家标准相一致。

3.2.1 35 mm:GB/T 4635—2000 和 GB/T 4636—2000。

3.2.2 65 mm 和 70 mm:GB/T 9048—1988。